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苏琦：本院受理（2025）闽0703民初22号原告蔡龙与被告苏琦租赁合同纠纷一案，因你无法直接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1份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，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福建省南平市中级人民法院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8月29日)

